

●张 洪 涛

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几点理论思考

——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体会

十四届三中全会公报提出：“我们要紧紧抓住国内国际的有利时机，加速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进程，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这里仅就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目标模式从理论上谈几点看法。

一、“持续”与经济发展的周期性问题的

要求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地发展，当然不是要求每年都以同一的速度等速发展。受主客观条件的制约，在总的看来是快速增长的经济发展过程中，有些年份速度会高一些，有些年份会低一些，这是必然的。邓小平同志说：“看起来我们的发展，总是要在某一个阶段，抓住时机，加速搞几年，发现问题及时加以治理，尔后继续前进。”^①所以，尽管是持续地快速发展，但速度仍然会有起伏，是波浪式的发展。邓小平同志指出：“可能我们经济规律还是波浪式前进。过几年有一个飞跃，跳一个台阶，跳了以后，发现问题及时调整一下，再前进。”^②

但是，波浪式的发展，其波峰的起伏是温和的，不是大起大落；是增长速度稍高或稍低的差别，是排斥增长、负增长和停滞交替的那种再生产周期的。我们有没有可能做到这一点呢？

大家知道，在西方发达国家，生产社会化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制的矛盾，必然导致生产无限增长趋势和群众购买力相对萎缩的矛盾，从而使得经济危机成为不可避免。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难以摆脱“繁荣——危机（衰退）——停滞——复苏——繁荣”这样的再生产周期的制约。在我国，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主体地位，没有资本主义社会的那种基本矛盾，因而也不会出现资本主义条件下那种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我国的经济不会受到资本主义条件下那种繁荣与衰退交替的再生产周期的干扰，那是确定无疑的。

我国建国以后的40多年发展过程中，也曾出现过几次大起大落的折腾。搞“大跃进”后的1961年、1962年和“文化大革命”后的1967、1968年，都曾出现过严重的负增长。至于经济增长速度的悬殊，社会总产值的增长有些年份高达20%以上，有些年份则低于6%，接近于停滞，则更是屡见不鲜的事情。这种现象，当然也是同持续快速发展的要求不相容的。今后，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有没有可能避免这种曲折呢？

我认为可能的。这是因为，我国过去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危机（大折腾）和增长速度的过分悬殊，是高度集权计划经济体制下高层决策主观失误的产物。在旧计划经济体制下，资源配置的决策权高度集中于中央，甚至集中于最高领袖个人。一旦最高决策层被胜利冲昏头脑，高估了主观能动性的作用，作出了类似“大跃进”那样的错误决策，就会出现基本建设战线过长、摊子过大，最后难以为继，被迫紧缩、调整，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折腾

和过大的波动。

将来，在我国由高度集权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渡完成以后，市场将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基础性的作用，竞争性项目的投资将由企业自主决策，自担风险，所需贷款由商业银行自主决定，自负盈亏。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主要是制订和执行宏观调控政策，搞好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国家计划是以市场为基础，并且从总体上看，主要是指导性计划。这样，传统计划体制下由主观决策严重失误所导致的折腾过大的起伏，将是可以避免的。同时，我国的市场经济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邓小平同志指出：“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③只要我们在个人收入分配上坚持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就不会出现两极分化，因而也就不会出现生产增长同群众购买力相对萎缩的矛盾，不会出现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

所以，从理论上分析，在我们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起来并逐步使之完善以后，在我国的经济的发展过程中，既不会出现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那种繁荣与衰退交替出现的再生产周期，也不会出现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的那种折腾和浪幅过大的起伏，而完全有可能出现小平同志所指出的那种波浪式前进的持续快速的发展。

但是，理论上的客观可能性并不等于现实。我们的现实情况是，由于国有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和政府职能的转变还没有完成，市场的培育还不完备，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还得不到充分发挥，在这个旧体制交替的时期，导源于市场经济体制和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的干扰因素，仍然不起作用。持继地快速发展还只是客观可能性而不是现实性。为着保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必须加强国家对国民经济的宏观调控，密切注意经济发展的速度、效益、产业结构等方面的变化并及时加以调节。

二、“快速”是指什么样的增长幅度

我国关于经济发展的目标模式，有过两个提法，一个叫做“持续、稳定、协调”，一个就是“持续、快速、健康”。这两个目标模式都要求“持续”。前者的“协调”和后者的“健康”大致上也是相同的。两者的区别在于前者突出“稳定”，后者突出“快速”。

“持续、稳定、协调”是在“文革”结束后，总结从1958年搞“大跃进”到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这一段时期的历史经验提出来的。这20年间，经历了两次大的折腾，我国同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差距拉大了，城乡人民生活水平基本上没有什么提高。为了避免再出现折腾，要求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地发展，协调地发展，避免在追求力不从心的高速度猛冲一阵之后，需要经过几年的调整，才能理顺比例关系，继续前进。小平同志指出：“建国以来，我们犯的几次错误，都是由于要求过急，目标过高，脱离了实际，结果发展反倒慢了。”^④所以，从总结一定时期的历史经验，作为某一阶段的经济发展模式，“持续、稳定、协调”的提法是可以成立的。

但是，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整个历史时期来看，强调稳定就不合适了。小平同志说：“强调稳定是对的，但强调过分就可能丧失时机。”^⑤又说：“对于我们这样发展中的大国来说，经济要发展得快一点，不能总是那么平平静静的、稳稳当当。要注意经济稳定、协调地发展，但稳定和协调也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发展才是硬道理”，^⑥所以，从我国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面临的历史任务来看，不应该是强调稳定，而应该是强调快速。当

然，这个快速，不是目标过高、脱离客观可能性的快速，而是能够持续地保持下去的快速，是健康地发展的快速。“持续、快速、健康”的提法，较全面地反映了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

那么，“持续、快速、健康”中的快速，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增长速度呢？这正是需要研究的问题。

对于用国民生产总值或国民收入来衡量的经济增长速度，起决定作用的基本因素，不论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或西方经济学中，实质上都是一样的，主要是积累率（储蓄率）和资本产出率。在哈罗德——多马经济增长模型中，经济增长被高度概括为三个变量之间的关系，即 $G_w = S/V$ （经济增长率 = 储蓄率/资本产出率）。而经济增长的实现，却是一个极其复杂的过程，要受到技术进步、国内市场、国际市场、资本和劳动的供给等条件的制约。经济增长的这一般理论，已成为经济学的常识，这里就不加论述了。

在战后世界经济的发展过程中，从以5年或10年为一发展阶段来考察一国经济稳定增长的速度，发达国家中的日本、原联邦德国和法国都曾经有过可称为稳定地快速增长的阶段。国内生产总值的年均增长速度，1961—1965年期间，日本、原联邦德国和法国分别达到9.4%、5.1%和5.7%，1966—1970年期间，分别为12.1%、4.5%和5.7%。进入70年代以后，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速度都大幅度降了下来。1970—1979年期间，日本降到5.5%，原联邦德国降到2.7%，法国降到3.8%。发展中国家和地区中被称为亚洲四小龙的新加坡、香港、韩国和台湾，以及后起的泰国和马来西亚，也都有过或经历着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时期，这是大家都知道的。这些国家和地区的国民生产总值平均增长速度大体介于6—9%之间。

我国经济发展所要求的持续快速的增长率应该是多少呢？小平同志在一次谈话中说：“百分之四、百分之五的速度，一两年没问题，如果长期这样，在世界上特别是同东亚、东南亚国家和地区比，也叫滑坡了”。“假设我们五年不发展，或者是低速度发展，例如百分之四、百分之五，甚至百分之二、百分之三，会发生什么影响？这不只是经济问题，实际上是个政治问题”。^①根据党的十二大提出的从1981年到本世纪末我国国民生产总值翻两番的总目标，20年间要求的年均增长速度是7.2%。有人认为这个速度低了，小平同志认为是合适的，既不是过高，也不能说低。他说：“总的说来，我们确定的目标不高。从一九八一年开始到本世纪末，花二十年的时间，翻两番，达到小康水平，就是年国民生产总值人均八百到一千美元。在这个基础上，再花五十年的时间，再翻两番，达到人均四千美元。”^②他在具体评论七五期间年均增长率7%这个指标时说：“百分之七的速度并不低。速度过高，带来的问题不少，对改革和社会风气也有不利影响，还是稳妥一点好。”^③

所以，根据小平同志的意见，从较长时期看，我国经济发展的速度不宜低于年均增长4—5%，但也不宜过于超过7%。这个意见是符合世界上一些经济快速发展国家的国际经验，也是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的，是完全正确的。

小平同志同意的、十二大确定的发展速度，在迄今为止的13年的实践中已经实现并被超过了。我国国民生产总值的发展速度，1981—1987年的7年间，每年平均增长8.7%。1988—1992年的5年间为7.9%，都超过了原来预定的7.2%的目标，从“持续、快速”这两个要求看，已经实现了。但是，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全面要求来看，还存在着一些美中不足，还存在着某些不够健康的消极因素。

三、“健康”的涵义和对当前经济增长形势的估计

说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还存在着某些美中不足，这就涉及到对健康发展内涵的理解。

小平同志在谈到经济发展既快速又要稳妥的时候说：“一定要控制固定资产的投资规模，不要把基本建设的摊子铺大了。一定要首先抓好管理和质量，讲求经济效益和总的社会效益，这样的速度才过得硬”，^⑩他又说：“经济过热确实带来一些问题。比如，票子发得多了，物价波动大了一点，重点建设比较严重，造成了一些浪费，”^⑪小平同志还把视野扩大到政治思想领域来论证发展问题。他非常重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物质文明建设的作用，提倡要反腐倡廉，他说：“我们要反对腐败，搞廉洁政治。不是搞一天两天，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要反对腐败。我们前进的步子会更稳健，更扎实，更快”。^⑫

根据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我认为，经济健康发展的内涵至少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经济发展的速度同效益应该是统一的。十二大把“不断提高经济效益”作为20年翻两番的前提条件，这是非常正确的。因为，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不仅取决于经济发展速度。而且取决于经济效益的高低。如果经济效益为负数，则经济发展速度越高，国力亏损越大。三年“大跃进”之所以带来三年经济困难，因为搞“大跃进”时“不算经济帐，要算政治帐”的不讲经济效益的土法炼铁、土法炼钢以及深耕三尺亩播麦种数十斤的那种愚昧的蛮干，是一种化有用为无用的负效益的生产。1981年以来，速度是上去了，但国有企业经济效益滑坡的局面始终未能扭转，国有企业的亏损面呈扩大的趋势，明亏、潜亏的企业已达到国有企业总数的2/3。这是当前经济发展中最严重的不健康因素。

第二，协调即按比例发展是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标志之一。比例包括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工农业生产的比例，工业生产中原材料工业、能源工业和加工工业的比例，工农业生产和交通运输的比例，以及总的第一、二、三次产业的比例，都是国民经济中极其重要的比例。改革开放以来的十多年中，我国各部门都呈高速发展的态势，但是各部门的发展是很不平衡的。粗线条地说，是积累率多年超出30%，居高不下；基本建设战线过长，摊子铺得太大；加工工业发展过猛，而基础设施、农业、原材料、能源、交通运输、教育、科学部门的发展则相对落后很多；国民经济的发展中出现许多瓶颈部门，拖住其他部门的发展，导致设备闲置、资源浪费和经济效益难以好转。每一次治理整顿，都使情况有所好转，但由于经济体制改革还没有完成，造成不协调的旧的体制仍在发生作用。协调发展方面存在的缺陷也是经济发展不够健康的表现之一。

第三，币值稳定，没有通货膨胀或通胀率低，表明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是基本平衡的。这也是国民经济健康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相反，通货膨胀严重，表明总需求已严重超过总供给，是经济不稳定的一种表现。按照西方发达国家市场经济的标准，一般把物价涨幅在5%以下算为轻度通货膨胀，5.1—10%称为中度通货膨胀，10.1—20%称为严重通货膨胀，20%以上为恶性通货膨胀。我国1981—1992年的12年中，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有6年的上涨率在5%以下，有4年（1985、1986、1987、1992）处于5.1—10%区间，两年（1988、1989）处于10.2%—20%的区间，预计1993年也将突破10%的大关。总的看来，通货膨胀的稳定性很差。这十几年来，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很高，消费特别是集团性消费增长很快。积累和消费都高速增长，超过了国力所能负担的程度，引起通货膨胀。在严重通货膨胀的情况下，各种投机活动猖獗，物价猛涨，正常的生产和正常的生活秩序受到严重干扰，这

是必须加以重视和治理的。

第四，健康的持续快速增长是波浪式发展，各个年度的增长率有高有低，但高低的差距不是很大。如果各个年度之间的增幅差距过大，也是不够健康的表现，我国1991年到1993年期间历年国民生产总值增长情况如下：

1981年	4.5%	1986年	8.3%	1991年	7%
1982年	8.7%	1987年	11.0%	1992年	12.8%
1983年	10.3%	1988年	10.8%	1993年（预计）	12.8—13%
1984年	14.6%	1989年	3.9%		
1985年	12.7%	1990年	5%		

从以上数字可以看出，增幅最大的1984年的14.6%，为增幅最小的1989年的3.9%的3.7倍，波幅似嫌稍大。从过去的经验看，连续几年经济增长率超过10%，各种经济过热的征兆便会出现。1992年增长率为12.8%，1993预计在12.8—13%之间，1994年，据国家统计局有关专家通过宏观经济模型进行预测，国内生产总值仍将达到10%。

从上述几个方面看，我国国民经济在持续快速发展过程中，确实还存在着某些不够健康的地方。这些问题都是发展过程中产生的，而发展本身便包含着解决问题的可能性。具体点说，这些消极因素是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新旧交替过程中出现的，是旧体制的改革还不够彻底的缘故。所以必须通过加快经济体制改革来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总结全文，我认为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方针，全面体现了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对于这一方针，我们要完整地准确地加以理解和贯彻执行。快速发展是这一方针的核心，但片面地过分地强调速度，会对持续和健康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我认为，从5年或10年的较长过程来看，我国经济年增长率保持在7—9%可能是比较合适的，从各年度分别来看，略高于9%或略低于7%呈波浪形发展，是必然的，不能强求一律。当偏离过大时，便需要加强宏观调控，使之纳入正常的发展轨道。当然，我们正是需要改善和加强宏观调控，遏制经济过热的苗头，保证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注：①《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7页。

②《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68页。

③《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页。

④《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202页。

⑤《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68页。

⑥《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7页。

⑦《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54页。

⑧《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224页。

⑨⑩《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43页。

⑪《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6页。

⑫《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27页。